# 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做好 2024 年涉农资金绿美

广东生态建设市县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林业主管部门，财政省直管县（市）林业主管部门： 根据《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

2024 年省级涉农资金预算编制有关工作的通知》《广东省涉农资 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涉农统筹整合 资金规范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》以及 2024 年涉农资金市县项目

库申报的统一部署，为做好 2024 年涉农资金绿美广东生态建设 市县项目入库储备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请根据《2024 年省级涉农资金（绿美广东生态建设） 一级项目清单》和《涉农资金项目入库指引》分类储备项目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。 1.材料内容包括：各项目申报单位逐级上报的请示文件；项

目申报标准文本及其附表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；其他需要提供 的佐证附件材料。

2.项目申报材料需按照涉农资金市县项目入库要求录入到 项目库中，省林业局将同步向省财政厅申请在项目库中调整一级 项目清单结构。

3.各单位原则上需要向省林业局业务处室报送 5 份书面材 料，具体报送方式请径与业务处室沟通对接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2024 年省级涉农资金（绿美广东生态建设）将全部采 取单列的形式下达，请各地高度重视，适应资金下达方式的改变， 认真做好项目入库储备和报送工作，确保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年度 相关任务顺利完成。

（二）通知未尽事宜，请加强上下对接，尤其是对于涉及任 务保障（比如林分优化提升、森林抚育提升等）、限定申报范围 的支出政策等事宜（比如示范性保护地体系建设等），其中：具 体支出政策与业务归口处室对接，涉农资金总体方向等问题与规 财处对接。

（三）关于以奖代补类资金，请先做好项目储备准备，待确 定申报范围后再申报，具体项目任务方向、资金用途、申报时间 等另行通知。

— 2 —

附件：1.2024 年省级涉农资金（绿美广东生态建设）一级 项目清单

2.涉农资金项目入库指引

3.项目标准文本

广东省林业局

2023 年 9 月 19 日

— 3 —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。 校稿：翁迪君

— 4 —